

附件 2

云南省省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专家论证意见表

时间：2019年10月22日

所属具体情形	《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市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昆财采〔2019〕5号）第二条第（一）款“6. 基于节约财政性资金的原则，对正在使用过程中的原设备或系统进行添购或升级改造，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由原供应商完成的”的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昆明市信息中心
项目名称	昆明市信息中心网站（二期）
项目金额	10万元
专家1论证意见	本项目是“昆明市信息中心网站”的一期的后续工程，从技术、经费、时间等方面考虑，选择单一来源、由原承建单位来开展，均是最优选择，也符合昆财采〔2019〕5号第二条第（一）款第6条的规定，建议单一来源采购。 基础地理 专家姓名：李文华 工作单位：信息中心 职称：正高
专家2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对昆明市信息中心网站进行二期建设，完成升级、功能完善等工作。一期建设是由昆明信息港建设的。依据“昆明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完善市级政府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管理规定的通知”文件精神，本项目符合“昆财采〔2019〕5号”要求，选择原承建单位进行建设，也可保证原有系统的统一性。建议单一来源采购。 专家姓名：刘亮 工作单位：昆明市信息中心 职称：副高

专家3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对现在正常使用的网站进行功能扩充和升级,要保证扩充功能模块,升级与原系统无缝连接,兼容及数据的一致性,由原开发商能满足需求,项目符合昆财采[2019]5号文第二条第一款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专家姓名:刘敏昆 工作单位:云南师范大学 职称:教授

综合论证意见

该项目是对现在正常使用的网站进行功能扩充和升级。软件系统的升级和功能扩充要保证无缝连接,接口及数据一致性。由于软件系统的特殊性,更换开发商几乎是不可能的。由原开发商进行功能扩展及升级,可以保证项目的一致性及服务配套性。

综上所述一致建议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向原供应商(开发商)昆明信息港传媒有限责任公司采购。

专家组签字:刘敏昆 海亮 李敏 论证日期:2019年10月22日